

臺北市 110 年度臺美生態學校輔導說明會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

- (一) 結合本市田園城市政策，建構本市成為永續發展的生態城市。
- (二) 協助本市學校取得臺美生態學校認證，透過生態連結走入國際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環保局

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

四、參與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五、參加人數：各校參加人數不限

六、說明會日期及時間：110 年 1 月 21 日(星期四)下午 1 時 30 分至 5 時

七、說明會地點：臺北市立永建國民小學 2 樓會議室

八、聯絡電話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 電話：2937-7717 分機 11、17

九、說明會流程

時間	內容	備註
13:30	報到	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
13:30~13:40	長官致詞	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衛科黃一正科長 臺北市政府環保局
13:40~14:10	臺美生態學校認證機制說明	環科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14:10~14:30	110 年度臺美生態學校輔導計畫說明	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
14:30~15:30	綠旗學校推動經驗分享	苗栗縣大山國小徐慶宏校長
15:30~16:00	銀牌學校推動經驗分享(一)	臺北市靜修中學蔡英華校長
16:00~16:30	銀牌學校推動經驗分享(二)	福安國中胡智為主任
16:30~17:00	綜合座談	
17:00 ~	賦歸	

十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 110 年 1 月 19 日止逕上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

(<http://insc.tp.edu.tw/>) 登錄報名，並完成薦派程序；學校推薦參加本說明會人員，給予公假及課務派代，全程參加者核予 3 小時環境教育研習時數。

- 十一、 其他注意事項：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期間，請研習人員務必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防疫措施，請配戴識別證、自備口罩，並配合量測體溫與消毒雙手；如有發燒、咳嗽等症狀者請勿出席。
- 十二、 經費來源：臺北市政府環保局環教基金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- 十三、 本計畫經臺北市環保局環教基金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